

明供聖體及聖體降福儀式(二)¹

20180725 新竹教區牧靈組

主 題：基督愛了教會，並為她捨棄了自己

2018 年 8 月教宗祈禱意向：為家庭的可貴

願經濟學家和政治家所做之深具影響力的決定，能保護家庭，並視其為人類的瑰寶。

1. 唱聖歌

萬王之王：(<https://goo.gl/QmHY1M> 張益滔作曲 3 分 16 秒)，或其他合適的聖歌。

C 4/4

詞：弗 1, 默 7, 默 19；曲：張益滔 (夢中曲) 91.6.21

<u>1 2</u>	3 5 2 3	1 — — <u>2 3</u>	4 6 5 <u>2 3</u>	2 — — <u>3 4</u>
日 月	星 辰 光 榮	祢 高 山 海 洋 讚 美	祢 風 雨	
	5 5 5 3	1̇ — — <u>1 2</u>	3 5 2 3	1 — — <u>1 2</u>
	雷 電 歌 頌	祢 火 熱 冰 霜 稱 揚	祢 願 光	
	3 5 2 3	1 — — <u>2 3</u>	4 6 5 <u>2 3</u>	2 — — <u>3 4</u>
	榮 都 歸 於	祢 願 天 地 都 朝 拜	祢 願 我	
	5 <u>5 5</u> 5 3	1̇ — — <u>5 5</u>	6 1̇ 7 1̇	2̇ — — 2̇ — —
	身 心 靈 屬 於	祢 願 萬 民 都 歸 向	祢	
	<u>1̇ 2̇</u> 3̇ <u>2̇ 3̇</u> 1̇ <u>1̇ 7̇</u>	6 1̇ 5 <u>6 5</u>	5 3̇ 1̇ 6	2̇ — — <u>1̇ 2̇</u>
	祢 是 萬 王 之 王	祢 是 全 能 者	我 屈 膝 向 祢 敬 拜	祢 是
	3̇ <u>2̇ 3̇</u> 1̇ <u>1̇ 7̇</u>	6 1̇ 5 <u>6 5</u>	5 3̇ 1̇ <u>1̇ 2̇</u>	1̇ — — 1̇ — —
	萬 王 之 王	祢 是 全 能 者	我 屈 膝 向 祢 敬 拜	fine

¹ 2018 年 4 月新竹教區司鐸諮議會通過牧靈處提案：自 2018 年 7 月起推廣聖體敬禮，方式之一是為堂區及教友提供適於各禮儀節期舉行明供聖體祈禱方式之建議。2018 年 7~12 月明供聖體及聖體降福儀式，配合祈禱福傳會所提供之教宗每月意向安排主題，12 月並會加入將臨期-聖誕期意義之聖言、聖歌及祈禱文。朝拜聖體可以有多種方式，主要是幫助我們與主耶穌相遇，更深體驗基督的愛情。會眾和主禮可按需要，加以調整。

2. 明供聖體，(獻香) 默禱片刻

3. 誦讀聖經

恭讀聖保祿宗徒致厄弗所人書

5:21-33

你們要懷著敬畏基督的心，互相順從。

作妻子的，應當服從自己的丈夫，如同服從主一樣，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祂又是這身體的救主。教會怎樣服從基督，作妻子的也應怎樣事事服從丈夫。

你們作丈夫的，應該愛妻子，如同基督愛了教會，並為她捨棄了自己，以水洗，藉言語，來潔淨她，聖化她，好使她在自己面前呈現為一個光耀的教會，沒有瑕疵，沒有皺紋，或其他類似的缺陷；而使她成為聖潔和沒有污點的。作丈夫的也應當如此愛自己的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體一樣；那愛自己妻子的，就是愛自己，因為從來沒有人恨過自己的肉身，反而培養撫育它，一如基督之對教會；因為我們都是祂身上的肢體。

『為此，人應離開自己的父母，依附自己的妻子，二人成為一體。』這奧秘真是偉大！但我是指基督和教會說的。

總之，你們每人應當各愛自己的妻子，就如愛自己一樣；至於妻子，應該敬重自己的丈夫。

4. 主禮講道或請會眾默讀以下附錄《愛的喜樂》8-18 號(可選讀全部或部份內容)

5. 在靜默中與主密談

6. 誦念祈禱文

奉獻家庭於基督

主！耶穌基督，我們團聚在祢台前，把我們的家庭奉獻於祢。

從今以後，我們願意依照祢的旨意去處世待人。

求祢使祢山中聖訓的真福八端，像欣欣向榮的花朵，盛開在我們的家中；

願祢所斥責的世俗精神，遠離我們；

並使我們的生活，藉著活潑的信德，熱切的愛德而更形充實。

主！耶穌基督，求祢親臨於我們的家庭，祝福我們的工作，驅除我們的煩惱。

使我們在喜樂中事奉祢，在憂患中蒙祢撫慰。

如果我們中有陷於罪惡、對祢不忠的，求祢恩賜他們念及祢對罪人的慈愛，回頭改過，重新做人。

主！耶穌基督，我們把整個家庭奉獻給祢，求祢護佑，不論是在家的，在外作客的；不拘是生者、死者，都蒙祢的慈愛。全家上下，對祢忠貞不渝。將來有一天，在天鄉歡聚，偕同所有聖人，歌頌祢的榮耀，至於無窮之世。阿們。

為家庭祈禱

三位一體的天主，愛情和生命的根源。

祢結合了夫婦，聖化了婚姻，求祢降福我們的家庭，使為父母者，能同心合意，為家庭的幸福與子女的教育而努力。使為子女者，能克盡孝道，兄友弟恭。

萬民的慈父，家庭的溫暖、天倫之樂全是祢所恩賜的。

願我們今生在祢的照顧之下，全家共享幸福快樂，將來也能永遠與祢團聚，同享天上家庭的無窮福樂。阿們。

7. 唱聖歌及聖體降福前祈禱（獻香）

皇皇聖體 (<https://goo.gl/hBQ1ca> 1分26秒) 或其他適合的歌曲。

皇皇聖體奧蘊深玄，我眾匍匐主臺前；
 羔羊聖牲新祭禮獻，摒除古教棄舊典；
 虔誠全信以至永，遠五官所缺王信；
 心榮。阿們。

主禮：祢賜給他們天上的食糧。

會眾：其中具有一切美味。

主禮：請大家祈禱(靜默片刻)。上主天主，求祢使我們以相稱的敬禮、來讚頌親臨於這聖事內的基督，祂是教會的元首，以自己的體血潔淨、聖化、養育教會，請使我們不斷懷念這得救的奧跡，並能獲得常生的佳果。以上所求，是靠我們的主基督。

會眾：阿們。

8. 聖體降福

9. 降福後歡呼歌

讚美天主(<https://goo.gl/9eotV7> 1 分 56 秒) 或其他適合的歌曲。

1. 讚美天主，讚美天主聖名。
2. 讚美耶穌基督，真是天主又是真人。
3. 讚美耶穌聖名，讚美耶穌至聖之心。
4. 讚美耶穌至聖寶血，讚美耶穌在至聖之聖體聖事內。
5. 讚美施慰者，天主聖神。
6. 讚美至尊至聖瑪利亞，天主之母。
7. 讚美童貞聖母瑪利亞之名，讚美聖母至聖而無玷之始胎。
8. 讚美聖母至潔之心，讚美聖母蒙召升天。
9. 讚美聖若瑟，聖母之淨配。
10. 讚美天主於其天使及諸聖人中，至於永世。阿們。

附 錄 (取自教宗方濟各《愛的喜樂》勸諭 “Amoris Laetitia”)

8. 聖經記載了許多關於家庭和世代相傳的事跡，還有愛情故事和家庭危機等。從聖經的第一頁開始，亞當與厄娃的家庭出現，既充滿暴力，也展現其持久的生命力 (參閱：創 4)；直至最後一頁，我們看到新娘與羔羊的婚宴 (默 21:2、9)。耶穌曾描述兩座房屋，一座建在磐石上，另一座建在沙土上 (參閱：瑪 7:24-27)，象徵了許多家庭的處境，而家庭的狀況如何，取決於其成員怎樣行使自由，正如一位詩人所說：「家家是燈台」。²

² 喬治·路易·博爾赫斯 (Jorge Luis Borges)，「不知名的街道」(*Calle Desconocida*)，《布宜諾斯艾利斯的狂熱》(*Fervor de Buenos Aires*)，布宜諾斯艾利斯，2011 年，23。

現在讓我們隨著聖詠作者的帶領，藉著一首至今仍在猶太宗教和基督信仰婚宴中頌唱的聖詠，進入其中一家：

不拘你是誰，只要你敬畏上主，在祂的道路上行走，就算有福！

你能吃你雙手賺來的食物，你便實在幸運，也萬事有福！

你的妻子住在你的內室，像一株葡萄樹結實纍纍；

你的子女繞著你的桌椅，相似橄欖樹的枝葉茂密。

的確，誰敬畏上主，必受這樣的祝福！

惟願上主由熙雍聖山向你祝福，

使你一生得見耶路撒冷的福祿，

使你目睹你的子女的子女，

見到以色列民的平安富足。(詠 128:1-6)

你和你的妻子

9. 於是，我們跨過門檻進入這家。這是個溫馨的家，一家人圍坐歡樂洋溢的餐桌。我們看到坐在中央的父母，夫婦背後有其愛情故事。他們體現了天主原初的計劃，也是基督所說的：「你們沒有念過：那創造者自起初就造了他們一男一女？」(瑪 19:4)。這話是回應創世紀所載天主的命令：「為此人應離開自己的父母，依附自己的妻子，二人成為一體。」(創 2:24)
10. 創世紀開首的兩章重要經文，呈現了夫婦關係 深層的事實。在這聖經的開端部分，有多項非常明確的陳述。首先，就是耶穌引用的經文：「天主於是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就是照天主的肖像造了人：造了一男一女」(創 1:27)。令人驚訝的是，在此，「天主的肖像」所指的，是這對「一男一女」。那麼，難道天主有性別之分，或是如一些古老宗教所信奉的，祂還有個女神作伴？當然不是。那是福地的客納罕人的普遍信仰，我們知道聖經明確地予以否定，將之視為偶像崇拜。天主依然是超越的。祂是創造主，而夫婦的生育力則是活生生和有實效的「肖像」，是天主創造行動的有形可見標記。
11. 相愛和誕生新生命的夫婦是真實和具有生命的「雕像」。這不是申命紀所禁止以石頭或黃金打造的，而是能夠彰顯創造主和救主天主。因此，孕育生命的愛是一個象徵，體現天主的內在生命 (參閱：創 1:28 ; 9:7 ; 17:2-5、16 ; 28:3 ; 35:11 ; 48:3-4)。正是為此，創世紀的「司祭典」經文載有許多不同的族譜 (參閱：創 4:17-22、25-26 ; 5 ; 10 ; 11:10-32 ; 25:1-4、12-17、19-26 ; 36)。事實上，夫婦孕育生命的能力是救恩史據以發展的途徑。由此可見，具有生兒育女能力的夫婦關係就是一個肖像，使我們得以認識

和描述天主這奧祕，因為基督信仰的聖三是愛的聖父、聖子及聖神。三位一體的天主是愛的共融，而家庭就是其活靈活現的反映。聖若望保祿二世的話闡明了這一點，他說：「天主在其奧祕的深處不是孤獨的，而是一個家庭，在祂內有父性和子性，還有家庭的本質——愛。在天主的家庭中，這愛就是聖神。」³ 故此，家庭是關乎天主聖三的本體。⁴ 夫婦關係的聖三幅度可見於聖保祿的神學觀，他認為夫婦關係體現了基督與教會結合的「奧祕」。(參閱：弗 5:21-33)

12. 耶穌在講論婚姻時，引用了創世紀第二章，相關經文對原祖父母夫婦倆作出精彩細緻的描述，我們只選取其中兩個細節。首先是男人的不安。他感到孤獨，但圍繞他的各種動物和受造物都無法滿足他，所以他在尋找一個「與他相稱的助手」(創 2:18, 20)，消除他的孤獨感。原文希伯來文描寫的是兩人面對面、互相凝視的相遇，一種無聲的交流，因為在愛中，無聲勝有聲。那是與另一個面容相遇，而這個「你」反映了天主的愛，並如智者所言，是男人「好的產業；即一個與自己相稱的助手，和扶持自己的柱石」(德 36:26)。這相遇也是雅歌的新娘以歌聲宣示的愛和互相交付：「我的愛人屬於我，我屬於我的愛人 (.....)，我屬於我的愛人，我的愛人屬於我。」(歌 2:16；6:3)
13. 這樣的相遇消除了人的孤獨感，他們繼而繁衍後代，組成家庭。這是我們讀到的第二個細節：亞當 (他代表了所有時空和地域的人) 與妻子建立了一個新家庭。耶穌引用創世紀的經文講論這事：「人要.....依附自己的妻子，兩人成為一體」(瑪 19:5；參閱：創 2:24)。在希伯來文中，「依附」是指深度的融和，那是在肉體和精神上的親近，以至可用作描述我們與天主之間的結合：「我的靈魂緊緊追隨你」(詠 63:9)。因此，婚姻的結合不僅是指性和肉身上的結合，也是指因愛而自願作出的自我交付。其結果就是兩人「成為一體」，既在肉身上，也在心靈和生活上互相結合，後結合於兩人孕育的子女——子女的基因不僅來自父母的身體，他們也在靈性上分享了父母的「血肉」。

你的子女相似橄欖樹的枝葉茂密

14. 讓我們再次回顧剛才的聖詠。在這個家裡，夫婦坐在桌邊，子女在他們身旁，「相似橄欖樹的枝葉茂密」(詠 128:3)，充滿活力和生命。若說父母是家庭的基石，那麼子女就像是建造家庭的「活石」(參閱：伯前 2:5)。舊約 頻繁使用的詞語，除了天主的名字 (YHWH、「上主」)，就是「子」(ben)，其字根指向希伯來文動詞「建造」(banah)。故此，聖詠 127 篇在提及天主恩賜的子女時，採用了建屋和城市生活的圖像：「若不是上主興工建屋，建築的人是徒然勞苦 (.....)」。的確子女全是上主的賜予，胎兒也全是祂的報酬。年輕少壯所生的子嗣，有如勇士手中的箭矢。裝滿自己箭囊的人，真有福祺。

³ 於墨西哥普埃布 (Puebla de los Ángeles) 的感恩祭講道詞 (1979 年 1 月 28 日)，2：《宗座公報》71 (1979)，

⁴ 參閱：同上。

城門前與敵人爭辯，不受羞恥」(詠 127:1、3-5)。這些圖像的確是反映了古代社會的文化，但在救恩史中，世世代代，子女一直是家族傳宗接代的標記。

15. 我們也看到這個家的另一面。新約多次提及「家裡的教會」(參閱：格前 16:19；羅 16:5；哥 4:15；費 2)。一家人生活的空間可成為「家庭教會」，作為舉行感恩祭的場地，讓基督臨在，同坐一席。默示錄呈現一個令人難忘的畫面——主說：「看，我立在門口敲門，誰若聽見我的聲音而給我開門，我要進到他那裡，同他坐席，他也要同我一起坐席」(默 3:20)。我們看到這個家瀰漫著天主的臨在，家人一同祈禱，恩澤滿盈。這正是聖詠 128 篇結束部分所指的：「誰敬畏上主，必受這樣的祝福！惟願上主由熙雍聖山向你祝福。」(詠 128:4-5)
16. 根據聖經，家庭也是子女接受信仰培育的場所。這尤其可見於描述逾越節慶典的經文(參閱：出 12:26-27；申 6:20-25)，日後也可見於猶太人逾越節禮書《哈加達》(*haggadah*) 的對經內容。此外，有一首聖詠是家庭宣認信仰的詩歌：「凡我們所聽見所知道的，我們祖先傳報給我們的，我們不願隱瞞他們的子孫；要將上主的光榮和威能，祂所施展的奇蹟和異行，都要傳報給後代的眾生。祂曾在雅各伯頒佈了誡命，也曾在以色列立定了法令；凡祂吩咐我們祖先的事情，都要一一告知自己的子孫，叫那未來的一代也要明悉，他們生長後，也要告知後裔」(詠 78:3-6)。因此，在家庭中，父母是子女 早的信仰導師。這有如工藝的傳承，人與人之間互相親授：「將來若你的兒子問你 (.....)，你要回答他.....」(出 13:14)。如此，往後世世代代，「少年人和童貞女，老年人與兒童侶.....」(詠 148:12)，都會歌頌上主。
17. 父母必須負起這個重大的培育使命，聖經智者也時常這樣提醒我們(參閱：箴 3:11-12；6:20-22；13:1；29:17)。至於子女，他們蒙召領受和實行這個誡命：「應孝敬你的父親和你的母親」(出 20:12)。「孝敬」這動詞是指圓滿地履行家庭和社會責任，而這些不是可假借宗教理由來逃避的責任(參閱：谷 7:11-13)。「孝敬父親的人，必能補贖罪過。孝敬母親的人，就如積蓄珍寶的人。」(德 3:4-5)
18. 福音提醒我們子女不是家庭的財產，他們有自己的人生。耶穌是服從父母的典範。祂既接受父母的管教(參閱：路 2:51)，但也展示子女為了天國的緣故，他們的重大人生決定和聖召或會叫他們離開父母(參閱：瑪 10:34-37；路 9:59-62)。耶穌在十二歲時，對瑪利亞和若瑟說，祂除了要服事地上的家庭，還要履行更重大的使命(參閱：路 2:48-50)。祂亦指出，即使在親情中，也要建立其他更深厚的關係：「聽了天主的話而實行的，才是我的母親和我的兄弟」(路 8:21)。除此以外，雖然古代中東地區的社群認為子女沒有任何權利，並且是家庭的財產，但耶穌重視孩子，甚至要成年人跟孩子學習，因為孩子懷有純樸的信賴之心，待人真誠。「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變成如同小孩一樣，你們決不能進天國。所以，誰若自謙自卑如同這一個小孩，這人就是天國中最大的。」(瑪 18:3-4)